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(04)23321634

聯絡人：陳靜芝

電 話：(04)3706-1234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664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-ATTCH1 ATTCH2 ATTCH3 ATTCH4 ATTCH5

主旨：轉知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提供免費數位資源及電子書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111年5月19日資圖閱字第1110002176函辦理（附原函及附件）。
- 二、使用前開數位資源，須先申請該館數位借閱證，建請貴校集體申請以節省辦證程序及時間，申辦須知詳如附件。
- 三、如有集體申辦數位借閱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該館承辦人李央晴小姐，電話(04)22625100分機1117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署國中小組、本署高中組
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